

广 西 国 腾 招 标 代 理 有 限 公 司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智能监控设备维保
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BZC2025-G3-990163-GTzb

采购人：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29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	29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	57
第一节 评标方法 -----	57
第二节 评标程序 -----	57
第三节 评分标准 -----	60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	58
第五节 评标报告 -----	58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5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72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73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	82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	92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	89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10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智能监控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25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BZC2025-G3-990163-GTzb

采购计划文号：LBZC2025-G3-01420-001、LBZC2025-G3-01420-002

项目名称：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智能监控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仟肆佰玖拾伍万陆仟贰佰元整（¥14,956,200.00）

最高限价（如有）：以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需求：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内容	拟选定中标单位数量	提交成果及服务地点
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智能监控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1	项	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智能监控设备维保服务项目一项，包含现场监控服务、月度巡检及健康度评估服务、故障处理及维修服务、定期清洁服务、活动保障服、系统优化服务、资产管理服务、在本项目服务期内提供7*24小时响应服务、卡口完善服务、电警完善服务、违停抓拍完善服务、环境视频监控完善服务、后端平台及硬件完善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1家	来宾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4日起至2025年11月11日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投标人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 0 元。

注: 已获取公开招标采购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2. 开标时间: 2025 年 11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主场来宾市兴宾区红水河大道 331 号开标室三(开标位 07)，副场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注: 本采购项目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操作, 投标人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数字证书), 确保投标过程顺利进行; 因投标人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www.ccgp-guang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来宾) (<http://ggzy.jgswj.gxzf.gov.cn/lbggzy/>)、广西国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投标人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 并按照本公开招标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 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下载投标客户端即“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一供应商客户端”, 下载地址:广西政府采购网(网址为 “<http://lzf.cg.gxzf.gov.cn>”)首页-[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指南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0。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

(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站进行查阅（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提前办理）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5)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按时解密的，投标无效。

4. 监督部门：来宾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0772-6015268。

5.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地址：来宾市麒麟路 136 号

联系方式：周荻，0772-66537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国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来宾市西山路 719 号

联系电话：0772-42856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娟娟

电话：0772-428566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 采购需求表中“▲”号项参数为本项目重要参数，投标人必须如实响应并作为评分依据，计分方式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 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本项目服务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

一、采购需求表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智能监控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1	项	<p>一、服务内容</p> <p>(一) 运维服务范围：来宾交警自 2013 年至今逐年建设并过保的交通视频监控系统设备，涉及兴宾区、各县（市）区及高速公路等区域。</p> <p>(二) 运维服务对象：全市智能交通系统各类设备，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前端感知系统：负责 874 台枪机（含电子警察抓拍单元、车辆人臉卡口抓拍单元、机动车不礼让行人监控系统、其他违法识别等设备）、550 台球机（含路口监控球机、高点、全景枪球摄像机、鹰眼摄像机、违停抓拍等设备）等前端视频监控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或更换工作，其中含 86 个重点点位。 后端硬件系统：负责后端智能交通综合管控平台应用系统与涉及的相关服务器、交换机、存储等设备日常维护工作。 应用平台：负责智能交通综合管控平台的日常维护工作，接入并管理后期更换的相关设备。 设备升级改造服务：为电子警察系统、卡口系统、违停抓拍系统的升级改造工作。 <p>注：不涉及项目维护期间的网络线路维护以及维护期间发生的电费、网费、杆件和其他设备迁移、建设等相关费用。</p> <p>二、服务年限</p> <p>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p> <p>三、服务要求</p> <p>(一) 现场监控服务：对运行维护对象进行监控，检查运行状态是否正常，采取动态监测和定期检查方式，保障运行维护对象的稳定运行。</p> <p>(二) 月度巡检及健康度评估服务：每月定期对服务范围内的软硬件设备进行深度巡检，检查设备运行状态、数据情况是否存在异常，评估系统整体可用性、稳定性、安全性。</p> <p>(三) 故障处理及维修服务：在接到服务请求以及因外部事件导致的运</p>

			<p>维对象性能下降、功能丧失（图形清晰度、污染程度、树木遮挡、抓拍和准确率、）等问题，在服务要求时间内进行响应服务。</p> <p>（四）定期清洁服务：按需对设备（包括所有主要内场设备和外场设备）进行一次清洁保养，提高设备使用寿命。</p> <p>（五）活动保障服务：在重大节日期间和重要活动期间加派人员驻守在指挥中心等重要地点，以及在活动和节日前期对重点部位加强巡检以保证重保期间保障任务。</p> <p>（六）系统优化服务：为适应业务要求，对各类运维对象提供优化改善服务，提高运维对象的服务能力或性能。</p> <p>（七）资产管理服务：重新提供所有在保的设备资产及信息管理服务，对因设备故障更换、新增设备入网等设备变更情况进行更新，以及资源更新，做好资源的基础管理和专业管理工作。</p> <p>（八）在本项目服务期内提供 7*24 小时响应服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应用平台检查所有前端设备的运行情况，巡查周期为不少于 1 次/天。 2. 对前端设备及基础设施进行现场检查，巡查周期为不少于 1 次/月。 3. 对安装在机房内的软硬件设备进行现场检查，巡查周期为不少于 1 次/月。 4. 运维单位应对维护范围内的前端设备、后端应用平台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开展维护保养工作，此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检查、清洁、调整、测试、优化系统、备份数据、排查隐患、应急维修、处置问题等工作，维护保养周期不少于 1 次/半年。 <p>（九）卡口完善服务：提供不少于 80 台 900W 车辆人脸卡口抓拍设备、144 台多合一补光灯、224 个横杆抱箍、8 台智能终端、8 个抱杆机柜进行设备更新，须完成上述设备安装、调试、联网、评级和接入交通综合管控平台并按需接入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专网版），设备参数不低于附件 1（一、车辆人脸卡口服务）要求，符合 GA/T 1202-2022《交通技术监控成像补光装置通用技术条件》新国标通用技术条件。要求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到货，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开始计</p>
--	--	--	---

			<p>算。</p> <p>(十) 电警完善服务：提供不少于 35 台 900W 电警抓拍设备、124 台 LED 频闪灯、159 个横杆抱箍、10 台智能终端、10 个抱杆机柜进行设备更新，须完成上述设备安装、调试、联网、评级和接入交通综合管控平台并按需接入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专网版），设备参数不低于附件 1（二、电子警察设备服务）要求。要求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到货，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p> <p>(十一) 违停抓拍完善服务：提供不少于 10 台 400W 违停抓拍球机设备进行设备更新，须完成上述设备安装、调试、联网、评级和接入交通综合管控平台并按需接入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专网版），设备参数不低于附件 1（三、违停抓拍服务）要求。要求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到货，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p> <p>(十二) 环境视频监控完善服务：提供不少于 50 台全彩智能枪球一体机设备、50 个立杆装支架进行设备更新，须完成上述设备安装、调试、联网、评级和并接入交通综合管控平台，设备参数不低于附件 1（四、智能球机监控服务）要求。要求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到货，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p> <p>(十三) 后端平台及硬件完善服务：提供所有维护点位的数据接入平台统一管理和运维；提供一套云存储系统可对外提供视频、图片等多种类型数据混合存储，不少于 10 台云存储节点管理，以及不少于 6912T 存储容量虚拟化管理，满足视频录像不少于 90 天、过车图片数据不少于 180 天。须完成上述设备安装、调试、联网对接、评级和接入，设备参数及数量不低于附件 1（五、应用平台服务和六、云存储服务）要求。要求合同签订后三个月内上架、调试进行使用，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p>
--	--	--	---

四、其他服务要求

(一) 人员要求：投入一支不少于 9 人的运营服务团队，人员配置中应明确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其他项目人员等岗位职责和分工。运营管理人人员须接受相关专业培训，具备相应的操作技能和资格。具体要求为：

		<p>1. 项目经理（1人）：负责项目整体运维工作，统筹、协调、管理各运维小组的人员、运维资源。跟踪指导各运维小组的日常监控、现场巡检、系统优化、技术支持及相关的结果汇报工作。</p> <p>2. 内场-驻场支持工程师（1人）：负责数据机房中平台、服务器、存储等设备的日常监控、巡检，设备维护及清洁，进行故障处理、解决、反馈工作，系统优化、重大活动保障等工作。驻场人员需服从交警支队管理。</p> <p>3. 外场-支持工程师（4人）：负责前端设备的日常监控、巡检，设备维护及清洁，进行故障处理、解决、反馈工作，系统优化、重大活动保障等工作。</p> <p>4. 外场-电工（2人）：负责设备供电问题的跟踪、处理工作。</p> <p>5. 资产管理（1人）：负责规范项目档案管理流程、项目资料的汇总、组卷、归档。</p> <p>（二）维护机械车辆及辅材要求：</p> <p>1. 提供维护高空作业车，包括特种车辆驾驶员等；</p> <p>2. 提供车载定位设备：用于故障排查、定位，后台监管使用；</p> <p>3. 提供维护工器具：维护服务所需配套工器具，用于故障排查及巡检服务使用；</p> <p>4. 提供维护辅材：含维修过程中使用的电力线、网络线等；</p> <p>（三）培训要求：针对运维工作提供满足系统或设备管理、维护、使用等要求的技术培训服务。培训内容主要包括管理维护和业务应用操作指导等方面。</p> <p>五、设备更新要求</p> <p>（一）更新的设备需能够接入交警支队在用的业务平台。</p> <p>（二）更新的设备应为当前主流产品，参数应不低于附件1要求。</p>
--	--	---

二、商务要求表

投标报价 要求	1. 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服务价，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人员工资、《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各种社会保险费、人员食宿与交通、工具、办公费、加班费、特殊岗位补贴、节日福利、服装费、技术支持调试、配合验收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
--------------------	--

	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单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采购人实际支付的总价不超过投标报价，投标人须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2. 有效的投标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本项目预算价。
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2. 服务地点：来宾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考核要求	见附件 2《公安交管监控设备维保项目考核办法》。
付款时间和方式	<p>分期支付：</p> <p>(1) 支付周期与基础额度：本项目费用分 3 年支付费用，其中首年度支付费用占总合同价的 25%，次年支付总价 40%，第三年支付剩余款项；最终各年度支付金额，由市财政局根据年度预算实际情况进行调整。</p> <p>(2) 年度费用支付方式：年度费用由运维固定费及运维考核费用组成。运维固定费占该年度支付费用额度的 70%，首年度的运维固定费在合同签署后 3 个月内支付，其余年度参照第一年度支付。运维考核费用支付方式详见本款第（3）项。</p> <p>支付流程：采购人向财政国库执行机构提交支付申请，由财政国库执行机构拨付费用，中标人在收到款项后需向采购人开具符合规定的税务发票。</p> <p>(3) 运维考核费用支付规则：</p> <p>①费用性质与支付周期：年度费用总额的 30%专项作为运维考核费用，按运维质量进行绩效考核后按季度支付。</p> <p>②计算方式与标准：运维考核费用=标准费用×每季度绩效系数（C）。</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标准费用：以年度运维费用为基数按季度平均分摊，计算公式为“$30\% \times \text{年度费用总额} \div 4$”。 • 每季度绩效系数（C）：根据当季运维质量绩效考核得分确定，对应标准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优秀级（100–90 分，含 90 分）：系数 C=1.0 良好级（89–80 分，含 80 分）：系数 C=0.95 合格级（79–70 分，含 70 分）：系数 C=0.90 不合格（70 分以下）：系数 C=0.7
售后服务要求	具体要求见附件 2《公安交管监控设备维保项目考核办法》，服务内容及要求中有特殊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附件 1:

序号	项目名称	配置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一、车辆人脸卡口服务				
1	车辆人脸卡口抓拍枪机	<p>1、采用≥1 英寸全局曝光 CMOS 传感器，包含高清抓拍摄像机、50mm 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电源适配器。</p> <p>2、视频压缩支持 H. 265、H. 264、M-JPEG。</p> <p>3、支持 3 码流，视频分辨率主码流≥4096×2160，子码流≥1920×1080，第三码流≥1920×1080，帧率≥25fps。</p> <p>4、支持≥2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个触发输入，≥7 个触发输出接口，可作为补光灯同步输出控制，≥1 个 SYNC 信号灯电源同步输入。</p> <p>5、支持识别符合 GA 36《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号牌》标准的车牌类型，支持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大陆车牌识别。</p> <p>6、支持机动车、二轮车（摩托车、自行车、电动二轮车）、三轮车和行人分类检测，支持异常车牌检测功能，可对故意遮挡及污损车牌进行判断和识别。</p> <p>7、支持识别≥40 种车型，具有车辆子品牌识别功能，通过车头可识别≥7000 种，通过车尾可识别≥3500 种，全天识别准确率不低于 99%。</p> <p>8、在混合抓拍模式下，人体、非机动车和机动车目标捕获率不低于 99%，人脸检出率不小于 99%，人脸比对识别率不小于 99%，人体抓拍准确率不小于 99%。</p> <p>9、支持车前窗挂坠、年检标识、抽烟、不系安全带、打电话、驾驶室人脸抠图、遮阳板识别等检测功能。</p> <p>10、▲网络直连情况下，在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 1920 × 1080、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设置为 1Mbps，网络协议为 UDP、最短延时、智能分析关闭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70ms。</p> <p>11、▲具有去鬼影设置选项，开启后可消除画面中的鬼影现象；具有光晕消除设置选项，开启后可消除交通灯周边的光晕效果。</p> <p>12、支持通过菜单开启或关闭人脸质量优先抓图功能，当开启时，人脸轨迹中人脸质量分数达到设定值时自动进行人脸抓拍。</p> <p>13、▲支持人脸检测功能，可对出现在监控场景内的两眼瞳距不小于 19 像素的人脸进行检验，并叠加目标提示框，可同时检测监控场景内出现的不少于 100 张人脸图片，支持侧脸过滤功能，可过滤与样机镜头呈上下、左右角度达到预设值的人脸；支持人脸屏蔽功能，可在监视画面上设置最多 4 个多边形(3-10 条边)人脸屏蔽区域，样机不对预设区域内的人脸进行检测。</p> <p>14、支持驾驶人脸部特征信息≥50×50 个像素点、夜间环境照度</p>	台	80

		<p>在 101x~301x 范围的情况下，可输出高清人脸抠图。</p> <p>15、未叠加字符信息抓图分辨率\geq4096 像素\times2160 像素，叠加字符信息抓图分辨率\geq4096 像素\times4000 像素。</p> <p>16、▲具有车灯去红光设置选项，开启后可去除车灯附近产生的红光；支持识别改装牛眼灯的大货车的车牌。</p> <p>17、▲支持分别对\geq6 种车型进行不同超速比设置，可设置\geq10 个超速比区间，在相同道路上，设备支持根据不同的超速比设置对不同车型进行超速抓拍，并输出不同的超速抓拍结果及违法代码。</p> <p>18、▲支持外接鱼眼相机联动功能检查：支持两台设备（一个卡口、一个电警）和外接鱼眼相机，实现车辆的管控取证和违章变道的取证（支持配合终端服务器输出卡口和电警的抓拍合成图，可配置输出合成鱼眼图）。</p> <p>19、▲支持设置车辆抓拍位置到立杆的架设距离、设备架设高度，并在视频图像中显示位置信息。支持机动车前排人数统计功能。</p> <p>20、▲支持图像低照增强功能，支持在补光亮度\leq201x 情况下输出全彩照片，开启图像低照增强功能后，车辆车身颜色、车辆号牌、车型清晰可辨。支持调节视频画面感光度。</p> <p>21、支持远程数据上传，GB/T 28181-2016 视频联网标准、GA/T 1400 视图库标准、FTP 协议，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给终端服务器、FTP 服务器或者后端平台。</p> <p>22、▲配套符合 GA/T1202-2022 标准的一级补光灯，设备抓拍车牌、车身颜色、车内前排人脸及衣着均清晰可见。</p>	
2	多合一补光灯	<p>1、LED 灯采用\geq24 颗 LED 灯珠，气体灯管采用氙气灯管。</p> <p>2、带 LED 格栅，有效减少周边光污染。</p> <p>3、发光角度支持单车道补光，最佳补光距离 16 米~30 米。</p> <p>4、支持 LED 频闪、LED 爆闪、白光气体爆闪及红外气体爆闪四种补光方式，可通过远程控制切换补光方式。</p> <p>5、气体闪光次数\geq2000 万次，气体单次闪光能量\leq200J，气体补光控制具有峰值抑制功能。</p> <p>6、采用 LED 光源和气灯放电两种光源，LED 光源呈圆形排布，气体放电光源前置转轴叶片，支持红外和白光补光切换。</p> <p>7、支持通过光敏控制红外白光切换及日夜亮度切换，可在环境照度较低的情况下开启低照度模式和红外模式。</p> <p>8、气体爆闪亮度 1~255 级可调，可通过 RS485 设置，LED 模式下可通过占空比调节亮度，级别 1%~39% 可调。</p> <p>9、支持相机误触发保护功能，触发信号输入异常时自动保护、且自动恢复。</p> <p>10、支持回电时间\leq50ms，LED 模式下，频率 50Hz~250Hz 可调。</p> <p>11、设计寿命 \geq50000 小时。</p> <p>12、支持防护等级\geqIP65，可在-30°C~70°C 的温度范围内正常工作。</p> <p>13、符合 GA/T 1202-2022 《交通技术监控成像补光装置通用技术</p>	台 144

		条件》中的一级补光装置要求。		
3	横杆抱箍	1、适合抓拍单元，补光灯配套安装，适合杆件直径范围 60~300mm。 2、默认周长范围：340~950mm。 3、钢带数目≥3。 4、材料 SUS304。	个	224
4	智能终端	1、支持≥12 路 H.265、H.264 编码混合自适应接入，支持 SDK、RTSP、ONVIF 和 GB28181 添加相机通道。 2、支持图片存储展示，包括车辆卡口、违法、人脸、人体以及其他事件结构化图片数据。 3、支持视频预览、录像和回放，可配置录像计划，录像和图片存储空间可配置。 4、支持本地浏览器查询数据，可设置多种筛选条件。查询结果可关联对应事件短录像。 5、支持新国标电警应用，有反向卡口需要图片六合一时，最大支持 6 个电警相机六合一，支持区间测速、区间限停和区间变道功能。 6、支持 4 块 3.5 或 2.5 英寸硬盘接入，标配内置 2 块 4T 硬盘，支持硬盘自动切换，当一块硬盘损坏后，能自动切换至其它硬盘进行存储。 7、▲支持相同车牌号去重功能，多相机抓拍同一车牌号仅上传一条该车牌条记录到平台。可自行添加、删除、修改各类违法行为及取证行为的违法代码。支持将前、后抓拍通道关联，并将无车牌或者车牌未识别的同一辆进行匹配合成。 8、▲支持 IP 地址过滤、SSH 开关自定义、视频水印等安全防护功能，具备强密码管理功能。支持 WEB 回话 Session ID、数据传输加密、固件完整性等安全检验。 9、支持多种字符叠加、图片合成模式。 10、支持车牌黑白名单布防比对，黑白名单是否上传平台可配。 11、▲设备均应具备权限管理、数据加密、运行日志功能。设备应设置操作口令，宜有图像加密，防篡改、防非法复制等措施，以保证原始数据的完整性。重要的图像应加以保护，不被删除和覆盖。设备应有防偶发死机的措施（如硬件看门狗或软件、硬件看门狗或定时自动启动等）。 12、支持 LED 屏（默认交通诱导屏和出入口 LED 显示屏），音柱对接发布，发布条件和内容可自定义。 13、▲具备数据直存功能，支持视频流直接写入存储； 可采用自动分段记录的格式，相邻两段间最大的记录间隔事件≤0.2s；对于记录在存储介质上的视(音)频信息，取出的存储介质应能在同型号的其他设备上正常回放。支持硬盘 SMART 自检，显示硬盘状态，并对硬盘故障进行相应提示。 14、▲具有≥18 个 10M/100M/1000M 自适应 RJ45 接口（其中 P1~P16 与 G1 处于同一网段、G2 处于另一网段）、≥2 个 1000M SFP 光端接口（分别与 G1、G2 处于同一网段）。支持双网卡，可配置双	台	8

		IP 进行双网隔离，支持 IPv4、IPv6 组网配置。数据传输可以在光口和电口网络接口之间进行直接切换，不需重启。 15、▲具有≥2 个 RS-232 接口、≥2 个 RS-485 接口、≥1 个 USB 3.0 接口、≥2 路报警输入接口、≥2 路报警输出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4 个 SATA 接口、≥4 个状态指示灯、≥1 个接地端子。 16、▲支持 TCP/IP、HTTP、HTTPS、SFTP、FTP、DNS、RTP、RTSP、UDP、NTP、DHCP、802.1X 等网络协议设置选项，支持 SNMP 网络管理。		
5	抱杆机柜	1、机柜采用抱杆安装方式，整体结构采用拼焊结构。 2、机柜采用 1.0 厚度热镀锌板制作。 3、机柜底部进出线缆，有效实现防水、防尘。 4、内含双路 220V 电源防雷，双路 10A 空气开关一个， 3 芯插座一个。 5、尺寸 540mm（宽）x579mm（高）x358mm（深）（含帽檐）。 6、防护等级≥IP55。	个	8

二、电子警察设备服务

1	电子警察抓拍机	1、采用不小于 1 英寸 GMOS 图像传感器，包含高清抓拍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电源适配器。 2、视频压缩标准支持 H.265、H.264、M-JPEG。 3、支持 3 码流，视频分辨率主码流≥4096×2160，子码流≥1920×1080，第三码流≥1920×1080，帧率≥25fps。 4、支持≥2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个触发输入，≥7 个触发输出接口，可作为补光灯同步输出控制，≥1 个 SYNC 信号灯电源同步输入。 5、支持识别符合 GA 36《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号牌》标准的车牌类型，支持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大陆车牌识别。 6、▲支持场景自适应功能，可根据监控场景自动调节曝光模式，并可通过 IE 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开启/关闭雾天自适应、速度自适应、背光自适应、宽动态自适应模式，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 140dB。 7、▲支持根据现场违章抓拍需求通过 web 界面设置事件优先度，事件优先度 1-17 可设，设置后可按事件优先度进行违章抓拍及图片存储。 8、支持大型货车闯红灯抓拍功能，包括拖车、挂车、罐车、平板货车、集装箱牵引车、渣土车等货车类型。 9、支持车辆闯红灯抓拍功能，支持车辆捕获抓拍功能、车牌识别功能，支持压线（压实线、压单黄线、压双黄线）、逆行、占用应急车道、黄网格违停、加塞等违章检测。 10、▲支持多路访问功能，可设置最大预览连接数（1-30），使设备在同一个客户端下，最多同时开启不超过预设值的视频窗口进行画面浏览；支持自动维护功能，可设置时间自动重启系统或	台	35
---	---------	--	---	----

		<p>者自动删除旧文件。</p> <p>11、▲抓拍图片具备智能压缩技术，可以保证在主体目标清晰的情况下压缩图片整体大小。</p> <p>12、▲支持像素数显示功能，可通过 IE 浏览器显示监视画面中鼠标所选区域水平及垂直方向的像素数；支持多画面预览功能，可通过 IE 浏览器以 4 分屏或 6 分屏方式预览监视画面，其中一幅预览画面为完整监视画面，其他预览画面为鼠标框选区域，框选区域的位置及大小可调。</p> <p>13、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不少于 100 个目标，目标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等。</p> <p>14、支持压线（压实线、压单黄线、压双黄线）、逆行、占用应急车道、黄网格违停、加塞等违章检测。</p> <p>15、支持分别对≥6 种车型（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客车、小轿车、中客车、危险品运输车、校车等）进行不同超速比设置，可设置≥10 个超速比区间，在相同道路上，设备支持根据不同的超速比设置对不同车型进行超速抓拍，并输出不同的超速抓拍结果及违法代码。</p> <p>16、支持车牌黑/白名单设置，支持车辆子品牌识别功能，通过车头可识别≥7000 种，通过车尾可识别≥3500 种，全天识别准确率不低于 99%。</p> <p>17、▲支持设置车辆抓拍位置到立杆的架设距离、设备架设高度，并在视频图像中显示位置信息。</p> <p>18、▲支持图像低照增强功能，支持在补光亮度≤201x 情况下输出全彩照片，开启图像低照增强功能后，车辆车身颜色、车辆号牌、车型清晰可辨。支持调节视频画面感光度。</p> <p>19、支持远程数据上传，GB/T 28181-2016 视频联网标准、GA/T 1400 视图库标准、FTP 协议，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给终端服务器、FTP 服务器或者后端平台。</p> <p>20、▲配套符合 GA/T1202-2022 标准的一级补光灯，设备抓拍车牌、车身颜色均清晰可见。</p>		
2	频闪灯	<p>1、LED 灯珠数量≥16 颗，外壳材质金属铝。</p> <p>2、发光角度≥10°，可覆盖 1 个车道。</p> <p>3、有效补光距离：16 米-25 米。</p> <p>4、触发方式：电平量触发(可选配开关量触发)。</p> <p>5、触发信号电平 4V-6V，触发频率 15Hz-250Hz。</p> <p>6、响应时间≤20us。</p> <p>7、支持通过调整占空比 1%~39%进行亮度调节。</p> <p>8、补光灯自带光敏控制，在低照度下自动开启，低照度阀值可设。</p> <p>9、补光灯在频率大于 250Hz 或占空比大于 39%时进行自我保护，自动熄灭。</p> <p>10、支持跟随、自动频闪模式，可跟随接收到的频闪信号自动频闪工作。</p> <p>11、外壳防护等级≥IP66。</p>	台	124

		12、符合 GA/T 1202-2022《交通技术监控成像补光装置通用技术条件》中的二级补光装置要求。		
3	横杆抱箍	1、适合抓拍单元，补光灯配套安装，适合杆件直径范围 60-300mm。 2、默认周长范围：340~950mm。 3、钢带数目≥3。 4、材料 SUS304。	个	159
4	智能终端	1、支持≥12 路 H.265、H.264 编码混合自适应接入，支持 SDK、RTSP、ONVIF 和 GB28181 添加相机通道。 2、支持图片存储展示，包括车辆卡口、违法、人脸、人体以及其他事件结构化图片数据。 3、支持视频预览、录像和回放，可配置录像计划，录像和图片存储空间可配置。 4、支持本地浏览器查询数据，可设置多种筛选条件。查询结果可关联对应事件短录像。 5、支持新国标电警应用，有反向卡口需要图片六合一时，最大支持 6 个电警相机六合一，支持区间测速、区间限停和区间变道功能。 6、支持≥4 块 3.5 或 2.5 英寸硬盘接入，标配内置≥2 块 4T 硬盘，支持硬盘自动切换，当一块硬盘损坏后，能自动切换至其它硬盘进行存储。 7、支持相同车牌号去重功能，多相机抓拍同一车牌号仅上传一条该车牌条记录到平台。可自行添加、删除、修改各类违法行为及取证行为的违法代码。支持将前、后抓拍通道关联，并将无车牌或者车牌未识别的同一辆进行匹配合成。 8、支持 IP 地址过滤、SSH 开关自定义、视频水印等安全防护功能，具备强密码管理功能。支持 WEB 回话 Session ID、数据传输加密、固件完整性等安全检验。 9、支持多种字符叠加、图片合成模式。 10、支持车牌黑白名单布防比对，黑白名单是否上传平台可配。 11、设备均应具备权限管理、数据加密、运行日志功能。设备应设置操作口令，宜有图像加密，防篡改、防非法复制等措施，以保证原始数据的完整性。重要的图像应加以保护，不被删除和覆盖。设备应有防偶发死机的措施（如硬件看门狗或软件、硬件看门狗或定时自动启动等）。 12、支持 LED 屏（默认交通诱导屏和出入口 LED 显示屏），音柱对接发布，发布条件和内容可自定义。 13、具备数据直存功能，支持视频流直接写入存储；可采用自动分段记录的格式，相邻两段间最大的记录间隔事件≤0.2s；对于记录在存储介质上的视(音)频信息，取出的存储介质应能在同型号的其他设备上正常回放。支持硬盘 SMART 自检，显示硬盘状态，并对硬盘故障进行相应提示。 14、具有≥18 个 10M/100M/1000M 自适应 RJ45 接口(其中 P1~P16 与 G1 处于同一网段、G2 处于另一网段)、≥2 个 1000M SFP 光	台	10

		<p>端接口(分别与 G1、G2 处于同一网段)。支持双网卡，可配置双 IP 进行双网隔离，支持 IPv4、IPv6 组网配置。数据传输可以在光口和电口网络接口之间进行直接切换，不需重启。</p> <p>15、具有≥2 个 RS-232 接口、≥2 个 RS-485 接口、≥1 个 USB 3.0 接口、≥2 路报警输入接口、≥2 路报警输出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4 个 SATA 接口、≥4 个状态指示灯、≥1 个接地端子。</p> <p>16、支持 TCP/IP、HTTP、HTTPS、SFTP、FTP、DNS、RTP、RTSP、UDP、NTP、DHCP、802.1X 等网络协议设置选项，支持 SNMP 网络管理。</p>		
5	抱杆机柜	<p>1、机柜采用抱杆安装方式，整体结构采用拼焊结构。</p> <p>2、机柜采用 1.0 厚度热镀锌板制作。</p> <p>3、机柜底部进出线缆，有效实现防水、防尘。</p> <p>4、内含双路 220V 电源防雷，双路 10A 空气开关一个， 3 芯插座一个。</p> <p>5、尺寸 540mm（宽）x579mm（高）x358mm（深）（含帽檐）。</p> <p>6、防护等级≥IP55。</p>	个	10

三、违停抓拍服务

1	违停抓拍球机	<p>1、支持分辨率≥400 万，靶面尺寸不小于 1/1.8 英寸。</p> <p>2、支持≥40 倍光学变倍，支持最低照度：彩色≤0.0002Lux，黑白≤0.0001Lux。</p> <p>3、支持采用 H.264、MJPEG、H.265 视频编码标准，红外距离≥250 米。</p> <p>4、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 ~ 90°。</p> <p>5、可显示通过监视画面中的机动车车辆特征，包括：SUV、MPV、轿车、面包车、皮卡、小货车、货车、客车；可识别通过监视画面中的机动车车型。</p> <p>6、▲设备具有 VR 全景图拼接功能，拼接图可选择柱状全景图和鱼眼全景图 2 种模式，生成的柱状全景图分辨率≥8192x2446，鱼眼全景图分辨率≥3458x3458；同时具有 VR 展示功能，可在客户端软件展示生成的全景图和实时视频，全景图可与实时视频联动，可通过点击全景图使实时画面转动至点击位置。</p> <p>7、可对机动车违停、逆行、压线、连续变道、机占非、掉头、蛇形变道、变道、加塞≥9 种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检测并抓拍，当触发报警后，可联动报警并上传图片。</p> <p>8、▲设备安装接口具有双防脱落装置(安全绳、圆形安装盘)，具有≥12 个安装孔位。</p> <p>9、设备自带雨刷，可通过网络远程控制雨刷功能检验雨刷开启、关闭。</p> <p>10、支持对距离设备≥250m 处机动车违法停车行为进行抓拍。</p> <p>11、支持抛洒物检测、行人检测、拥堵检测、路障检测、施工检测、交通事故检测、烟雾检测、火灾检测，当监控场景内道路事</p>	台	10
---	--------	---	---	----

	<p>件触发报警后,可联动报警输出并上传图片,支持配置灵敏度、持续时间和过滤时间,支持布防多边形检测区域。</p> <p>12、设备可在智能展示界面显示通过监视画面中的机动车子品牌标志,显示车尾子品牌标志≥3117 种;显示车头子品牌标志≥7129 种。</p> <p>13、▲设备检测到违停车辆时,若目标车牌被遮挡物遮挡时,设备可不对该目标进行车牌识别,并上报无车牌报警。</p> <p>14、开启车牌增强功能后,在检测到车辆违停时,可对目标车辆的车牌进行降噪处理。</p> <p>15、▲设备可对抛洒物事件中的树影、标线进行过滤,可对停车事件中的施工车辆进行过滤,可对行人事件中的交通设施、车身部件、影子进行过滤。</p> <p>16、摄像机内置≥1 颗 8GB eMMC 芯片、≥12 颗补光灯、≥1 颗 GPU 芯片,≥1 个北斗定位模块、≥1 个电子罗盘,具有≥1 个 RJ45 网络接口、≥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7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1 个 RS485 接口、≥1 个调试串口、≥1 个 SD 卡槽。采用 DC36V 供电。</p>	
--	--	--

四、智能球机监控服务

1	<p>1、400 万+600 万全彩枪球一体机,采用双镜头设计,兼顾全景细节。</p> <p>2、全景路视频图像像素≥3680 × 1656, 细节路视频图像像素≥2688 × 1520, 支持≥25 倍光学变倍 (6.0~150mm)。</p> <p>3、内置≥2 个 GPU 芯片, 内置≥3 个镜头, 可输出至少一路全景视频和一路细节视频。</p> <p>4、全景通道内置镜头≥1/1.8 镜头尺寸, 细节通道内置镜头≥1/1.8 镜头尺寸。</p> <p>5、全景通道、细节通道最低照度: 彩色≤0.0005lx, 黑白≤0.0001lx。</p> <p>6、▲支持水平旋转范围 360° 连续旋转, 垂直旋转范围-20°~90° , 全景通道可进行垂直旋转, 旋转角度范围不低于 12° , 并可进行调节。</p> <p>7、支持 AR 标签管理功能, 最多可添加≥500 个标签, 支持 AR 标签联动查看功能, 可选中标签并将该标签置于屏幕中心位置进行显示, 可通过点击视频画面中的标签查看标签内容并对标签关联的摄像机视频图像进行预览, 并可通过点击摄像机预览窗口进行放大窗口操作。</p> <p>8、▲具有 AI-ISP 图像质量提升功能, 在低照度环境下, 可自动调节预览场景视频画面中人脸、人体、车辆等目标及预览场景视频画面的区域曝光、亮度、色彩饱和度、对比度、锐度等。</p> <p>9、▲smart 事件上报的抓图支持叠加规则区域和目标框: 可配置报警抓图叠加目标信息及规则信息, 支持开启及关闭。支持设置预览画面是否叠加显示规则区域框及告警提示信息。</p> <p>10、设备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抓</p>	台	50
---	---	---	----

		<p>拍, 可支持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关联显示。</p> <p>11、▲可从诊断信息中导出云台控制历史记录, 包括: 手动键控 PTZ、3D 定位、手动调用预置点、手动调用花扫、手动调用巡航。</p> <p>12、可设置≥300 个预置位, ≥8 条巡航路径。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p> <p>13、▲设备全景通道支持拼接畸变矫正, 可分别对全景拼接画面的畸变、姿态角、旋转角进行调节 (1-100 可调), 优化拼接效果。</p> <p>14、声音报警输出功能, 可通过 IE 浏览器设置音频类型为≥11 种警戒音、提示音、自定义语音, 报警次数 1~50 次可设; 闪光灯报警输出功能, 可通过 IE 浏览器设置闪光灯闪烁时间(1-300), 闪烁频率 (高、中、低、常亮), 亮度 (1-100), 可通过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等报警事件, 联动闪光报警、声音报警。</p> <p>15、▲在设备上方使用手持喷淋装置对设备进行喷水操作, 水流方向与水平方向夹角大于等于 42° 时, 设备视窗应无水流直接接触。</p> <p>16、具有≥7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p> <p>17、外壳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p> <p>18、支持在-40 ° C~70 ° C 范围内功能应正常。</p>		
2	立杆装支架	<p>1、颜色铂晶灰, 或灰白色。</p> <p>2、材质铝合金。</p> <p>3、尺寸相当于Φ67-127m。</p>	个	50

五、应用平台服务

1	交通综合管控平台扩容服务	<p>1、对视频设备的接入通道数进行管理, 本次扩容≥1000 路授权;</p> <p>2、对卡口、电警、违停球设备的接入车道数进行管理, 本次扩容≥1000 车道授权;</p>	套	1
2	云计算服务	<p>1、内置≥1 颗国产处理器, 每个 CPU 核数≥24 核, ≥2.2GHz。</p> <p>2、内存≥128GB DDR4。</p> <p>3、硬盘≥2 个 600G 10K SAS (RAID1) , ≥2 个 480G SSD, ≥2 个 4T 7.2K SATA, 支持热插拔。</p> <p>4、配备高性能 RAID 卡, 支持 raid0, 1, 10。</p> <p>5、配备≥2 个万兆光口(含多模光模块), ≥2 个千兆电口, ≥1 个 VGA, 最大支持 10 个 PCIE 扩展, 含 2 个专用。</p> <p>6、高效能≥550W 铂金 1+1 CRPS 冗余电源。</p> <p>7、内置云计算软件、分布式数据存储软件。</p> <p>8、支持物理机的启用、停用、开机、关机和设置维护模式。支持将物理机加入集群中, 增加集群的可用计算资源和存储资源。</p> <p>9、支持 Flat 和 VLAN 类型的虚拟网络, 支持安全组、DHCP 和 DNS 服务。</p> <p>10、支持展示物理机和物理交换机的可视化网络拓扑。</p>	台	4

		<p>11、支持负载均衡，通过配置监听器和后端服务器组，可以监听 TCP、UDP 和 HTTP 协议的请求，并将请求转发给后端的服务器组，支持配置健康检查和负载均衡策略。</p> <p>12、支持首页展示资源和告警信息。</p> <p>13、支持物理机和虚拟机等资源的监控，支持系统核心服务监控。</p> <p>14、支持标签管理和绑定给物理机、虚拟机或云硬盘。</p> <p>15、支持高可用配置、容错配置、资源动态调度配置、安全配置、自定义主题和 NTP 服务器配置。</p>		
3	数据联网应用模块	<p>1、▲系统仪表盘统计的方式可视化展现系统总体运维监控，可查看系统处理的数据条数、服务器数量、已接入数据源数量、已接入数据源表数量，支持以饼图展示已使用和未使用内存数量和占比，所有状态的任务数量和占比，所有状态的实例数量和占比，输入插件、处理插件、输出插件的数量和占比，支持以折线图展示近一个小时、近一天、近一周、近一月、近一年、全部处理的数据量变化趋势。</p> <p>2、系统按照关键字搜索和多条件组合查询任务列表，浏览任务信息，包括任务名称、锁定状态、运行状态、增量激活状态、策略激活时间、节点数、所属分组、创建人和创建时间等信息。</p> <p>3、▲系统根据字段值、正则、fe1 函数等条件进行数据过滤，可按多个条件组合过滤。</p> <p>4、▲系统将不同数据源数据，通过各个数据流中的主键字段，进行等值关联合并，输出到同一个目标源中。</p> <p>5、系统定义告警策略，包括任务运行异常、增量异常、数据断流、数据加载异常、插件运行异常、运行环境（CPU、内存、磁盘、网络 IO）异常等，同时设置推送到消息中心和设置告警等级。</p> <p>6、支持查看登录、查询、新增、更新、删除、退出、授权等类型的操作日志；支持按用户名、操作类型、操作状态、开始时间、结束时间进行日志筛选。</p> <p>7、▲系统配置标准数据集的多级分类；添加、修改、删除标准数据集的标签分类；一键导入和导出标准数据集；增加、删除、修改标准数据集。</p> <p>8、支持通过 1400 及扩展协议级联人体、人脸、车辆、设备、车辆违法、非机动车等数据。</p> <p>9、▲视图库接口协议符合 GA/T1400.4 中的规定。支持多个下级视图库的联网接入。支持联网接入多个上级视图库。</p> <p>10、支持采集设备与采集系统对象的创建、更新、删除操作。</p> <p>11、支持上下级视图库进行注册、保活，支持查看上下级在线情况。</p> <p>12、支持订阅、取消订阅和修改订阅时间。</p> <p>13、具备独立的认证鉴权功能，对接入视图库的用户身份进行合法性认证。</p> <p>14、支持通过手动筛选和导入白名单向上级自定义推送通道、卡口、车道等资源数据。支持取消级联推送。</p>	套	1

		15、作为下级，支持本级已级联被修改的点位手动和自动推送给上级。 16、作为上级，支持自定义编排下级推送不合理的数据，例如修改组织结构和设备外码。 17、支持设置人脸、人体、车辆、非机动车、违法过车等数据的过滤和填充规则，下级视图库根据规则将数据级联到上级视图库。 18、支持以采集接口方式接收下级推送的采集设备，人脸采集数据，车辆采集数据和人体采集数据。		
4	视图库服务器	1、内置≥1 颗国产处理器，每个 CPU 核数≥24 核，≥2.2GHz 2、内存≥128GB DDR4 3、硬盘≥2 个 600G 10K SAS (RAID1) , ≥2 个 480G SSD, ≥2 个 4T 7.2K SATA, 支持热插拔 4、配备高性能 RAID 卡，支持 raid0,1,10 5、配备≥2 个万兆光口(含多模光模块)，≥2 个千兆电口，≥1 个 VGA，最大支持 10 个 PCIE 扩展，含 2 个专用 6、高效能≥550W 铂金 1+1 CRPS 冗余电源 7、内置云计算软件、分布式数据存储软件。 8、支持物理机的启用、停用、开机、关机和设置维护模式。支持将物理机加入集群中，增加集群的可用计算资源和存储资源。 9、支持 Flat 和 VLAN 类型的虚拟网络，支持安全组、DHCP 和 DNS 服务。 10、支持展示物理机和物理交换机的可视化网络拓扑。	台	1
5	大数据平台	1、大数据基础平台：提供消息发布订阅系统、分布式文件系统、资源调度、数据库、全文检索、内存计算框架、分布式协调、分布式流计算引擎、工作流、列式存储系统等大数据基础软件。 2、具备自动安装部署、集群管理、服务管理、日志审计、租户管理、用户管理、系统配置等运维管理功能。 3、支持查看集群监控信息概览。 4、支持查看具体单个组件的监控信息。 5、支持查看磁盘和网络专题监控信息。 6、支持查看集群的实时告警信息和历史告警信息，告警信息支持告警级别。 7、可同时扩展计算量和存储量，集群支持在线扩容、减容。 8、服务启/停、平滑升级，支持升级失败服务回滚。 9、提供基于 Flink 增强的企业级流处理引擎，支持流计算应用的创建、监控、管理。 10、数据存储支持多副本写入，具有分布式容错机制，支持自动副本重建。 11、支持 HA (HighAvailability) 高可用，系统核心组件均支持 HA 部署，保障系统可靠性。 12、算法以 SDK 的方式平台软件集成使用。 13、向大数据计算平台软件提供车辆比对库和预分类库的授权能	套	1

		力。 14、向运维平台管理软件提供相机 OSD 信息识别的授权能力。 15、向流媒体网关提供视频拼接的授权能力。		
6	大数据服务器	1、内置 ≥ 2 颗国产处理器，每个 CPU 核数 ≥ 16 核， ≥ 2.2 GHz。 2、内存 ≥ 256 GB DDR4。 3、硬盘 ≥ 1 个 240G M.2， ≥ 1 个 240G SSD， ≥ 6 个 480G SSD， ≥ 4 个 2T 7.2K SATA，支持热插拔。 4、配备高性能 RAID 卡，缓存容量 ≥ 2 G，支持 raid0, 1, 5, 10。 5、配备 ≥ 2 个 OCP 万兆光口， ≥ 2 个千兆电口， ≥ 1 个 VGA，最大支持 10 个 PCIE 扩展，含 2 个专用。 6、高效能 ≥ 800 W 铂金 1+1 CRPS 冗余电源。	台	1
7	千兆交换机	1、全网管二层交换机，19 英寸机架式，约 1U 高度。 2、48 个千兆电口，4 个万兆 SFP+光口（不含光模块）。 3、交换容量 ≥ 432 Gbps/4.32Tbps，包转发率 ≥ 144 Mpps/166Mpps。 4、支持独立的 console 管理接口，支持 Console、Telnet 管理登录方式。 5、支持 802.3ad 规定的链路聚合功能。 6、支持 MAC 地址绑定功能，支持广播风暴抑制。 7、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支持 ND、Pingv6、Telnetv6、FTPv6、TFTPv6、ICMPv6。 8、支持基于源 MAC 地址、目的 MAC 地址的 ACL；支持基于源 MAC 地址、目的 MAC 地址的流分类功能。 9、支持 IGMP Snooping，STP/RSTP，支持端口镜像。 10、支持 VLAN，流量控制，QoS，环网 RRPP，支持 SNMP V1/V2c/V3 网管。	台	2
8	万兆交换机	1、全网管三层交换机，19 英寸机架式，约 1U 高度。 2、24 个 1G/10G SFP+光接口（不含光模块），2 个 40G QSFP+光接口（不含光模块），1 个 console 口，1 个 usb 接口。 3、具备 ≥ 2 个业务扩展槽， ≥ 2 个电源模块槽位（配置 2 个电源）， ≥ 2 个风扇模块槽位（配置 2 个风扇）。 4、交换容量 ≥ 2.56 Tbps/25.6Tbps，转发性能 ≥ 720 Mpps/1260Mpps。 5、支持交直流供电。 6、支持 RIP/OSPF/BGP/IS-IS/VRRP。 7、支持 IPv6，VLAN，流量控制，ACL，QoS，端口镜像，环网 RRPP/ERPS。 8、支持 SNMP V1/V2c/V3 网管。	台	2

六、云存储服务

1	视频云存储节点	1、配备不少于 1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 ≥ 16 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 ≥ 128 GB。 2、配置 ≥ 1 个 240GB SSD 缓存硬盘。支持不少于 48 盘位。 3、支持纠删码技术，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 RAID，设置为负载均衡，任意 1-4 个存储设备故障，数据应不丢失，存储服务不中	台	2
---	---------	--	---	---

	<p>断。</p> <p>4、具有多个系统镜像，当主用系统出现故障时，备用系统可接替主用系统工作，且支持通过任一备用系统对原主用系统进行修复。支持版本回退功能，在当前版本出现故障或操作失误后，可进行回退到历史版本，回退后录像正常回放，且历史录像完整。</p> <p>5、支持不低于 1536Mbps 图片转发，支持不低于 1536Mbps 图片并发输入，同时不低于 1536Mbps 图片并发输出。</p> <p>6、应能接入并存储≥3072Mbps 视频图像，同时转发≥3072Mbps 的视频图像，同时下载≥3072Mbps 的视频图像，同时回放≥600Mbps 的视频图像。</p> <p>7、增加磁盘或存储节点后，数据可自动迁移到新增的磁盘中，可自动配置负载均衡，存储业务不中断，数据不丢失。可根据域(集群)内的节点增减，系统自动增减冗余节点数量。</p> <p>8、存储业务模块可存放在不同容器中，业务之间互相隔离，一个业务模块发生故障时，不影响其它业务模块，当一个业务模块异常，系统可自动重启业务模块并恢复原有业务。可配置 3~6 个容器。更换系统盘并配置好信息后，再次开机无需人工介入，可自动恢复业务，历史数据不应丢失。</p> <p>9、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p> <p>10、可对视音频、图片、结构化数据、对象等文件进行混合存储，并可通过 http 和 https 方式下载，支持视音频、图片、智能数据流进行混合直存，无须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平台服务器宕机时，存储业务正常。</p> <p>11、支持查看硬盘体检报告、硬盘深度体检和磁盘档案，支持下载单个硬盘或批量硬盘的报告，支持按时间显示硬盘的坏扇区、温度、振动变化趋势的曲线图，可通过硬盘深度体检查看硬盘原始数据读取错误率、上电时间、上电时长计数、意外断电计数、重映射扇区数、磁盘振动等多种硬盘相关健康值，支持硬盘体检报告打印输出，支持查看硬盘体检的历史记录、硬盘健康状态，并对硬盘健康状态进行分级分类，包括健康（良好、正常）、亚健康（警告、即将损坏）、故障（错误、损坏）等。</p> <p>12、支持配备独立元数据系统、支持元数据系统组成 RAID 和网络 RAID (N+M 配置，且 M≥8)，一组 RAID 故障时其业务可自动切换至其他网络 RAID 组。</p> <p>13、支持磁盘故障重构，可根据业务需要配置重构速度，支持低速、中速、高速和全速四种重构速度配置，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显示重构速度，可根据自身业务量自动调节重构速度，当设备空间资源达到预设值时，可自动提高重构速度，当空间资源低于预设值时，可自动降低重构速度。</p> <p>14、支持红灯/蓝灯报警，可根据故障紧急程度分级报警，不同级别闪烁不同颜色保养灯，保养灯闪烁时长、频率可设。</p>	
--	---	--

		15、配置 ≥ 6 千兆以太网口， ≥ 1 个千兆管理口， ≥ 2 个USB3.0接口， ≥ 1 个VGA接口。 16、配置1+1冗余电源，额定功耗 $\leq 1200W$ 。		
2	视频云存储 软件扩容	<p>1、系统由管理节点和/或存储节点组成，且系统可扩容，增加管理或存储节点，在多节点系统中，任何一个存储节点出现故障，应不影响数据的正常存取。</p> <p>2、支持视频直存技术，支持分布式对称架构与非对称架构相互自由切换。</p> <p>3、支持业务数据的存储周期管理。可按策略对业务数据进行自动清理，存储周期可以按容量或时间方式进行配置。</p> <p>4、▲云存储系统支持对数据进行加密存储保护，加密算法兼容AES加密、SM4加密算法；加密方式支持软加密(AES 128、AES 256)、硬加密（加密卡和KMS服务器）。</p> <p>5、支持单个客户端从多台存储设备并行高速下载指定时间段的录像。</p> <p>6、支持图片文件以缩略图和裁剪图的形式下载，支持图片按URL单张下载，支持图片批量下载，图片按URL地址下载或按时间段批量下载时，均支持按压缩比例、按缩放比例、按区域（坐标、指定宽高）进行裁剪、按指定宽高下载，支持对图片指定区域加马赛克处理。</p> <p>7、▲通过一个页面集中查看总容量，已用容量和剩余容量信息，以图形化方式展示容量使用率、节点总数，在线和离线数量；存储卷的总数，正常和异常数量；可以集中查看资源池容量信息，包括资源池总容量，已用容量和剩余容量，展示资源池正常数量，容量不足的数量和提前覆盖的数量；支持查看集群的设备列表信息和详情信息，可以通过单个设备的详情信息，查看该设备的监控信息，进行网络管理和查看硬盘信息。</p> <p>8、视音频流能直接在云系统上进行存储，支持采用流媒体直存转发方式，由云存储服务器本机直接对流媒体进行存储转发，无需配置存储转发/流媒体服务器。</p> <p>9、支持存储节点及硬盘即插即用，原数据无需迁移，无需任何配置，一分钟内完成扩容。支持在线增加和移除存储节点、硬盘，期间不影响读写业务，扩容后新写入的数据可自动被分配到新的节点上，支持自动负载均衡。</p> <p>10、云存储系统空间利用率可调，根据N+M容错配置。支持在线修改资源池的N+M冗余级别，N值和M值能动态调整，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系统根据当前节点状态使用相应的容错算法以提高节点容错能力。</p> <p>11、▲基础监控管理：支持监控云存储整体运行情况，包括软件版本、集群部署情况、云域信息；支持查看空间使用情况，包括总容量、已使用容量和使用率；支持查看节点接入情况，可查看管理节点和存储节点的接入数量、异常数据并查看节点详情；支持查看资源池、存储卷、缓存卷的数量、运行状态和详情，并对</p>	套	1

		<p>资源池容量不足、存储卷未格式化等异常状态进行监控；支持查看实时流和历史流录像计划的接入数量和状态，并对取流异常等异常情况进行监控。</p> <p>12、云存储系统支持分域管理，当单个域中设备接入到同一个交换机时，可实现数据流分域控制管理，域内业务不受其他域影响。</p> <p>13、支持不同类型数据分层存储到云存储系统的不同介质中：支持热数据以高速 SSD 为介质进行存储，温数据以机械盘为介质进行存储，冷数据以磁带为介质进行存储，不同数据实现分层管理及分级加速。</p> <p>14、▲自动负载均衡：集群部署时，系统根据各个节点的负载压力，自动将业务相对均衡的分配到集群各个节点上面。当集群中某个节点故障时，在集群可接入的录像计划的范围内，将故障节点上的录像计划调度到集群内其他正常节点上接管，从而不影响录像业务；当异常节点恢复后，业务重新自动均衡到所有在线的节点上。</p> <p>15、本次软件扩容含基础模块扩容，≥10 台视频云存储节点管理扩容，≥6912T 存储容量虚拟化管理。≥3800 路前端点位接入管理服务。</p>		
3	云存储运维 软件扩容	<p>1、基础运维：为云存储系统的软件、系统、硬件等提供运维基础配置和运行状态展示。</p> <p>2、报告告警推送：web、邮件、短信等丰富的告警推送渠道，支持灵活的告警推送，用户按需对关注的信息进行自定义配置，灵活及时便捷。</p> <p>3、业务数据运维：对视频、图片等提供运维采集服务，如在线情况、录像情况等关键指标的实时状态和历史数据。</p> <p>4、录像完整性诊断：对录像断点的监测粒度精确到秒，用户能更精准的了解系统运行和业务数据的健康状况。</p> <p>5、视频质量诊断：对信号丢失，图像模糊，图像偏色，图像过暗，图像过亮，黑白图像，对比度，视频遮挡、视频剧变，视频抖动，噪声干扰，条纹干扰异常状态进行检测。</p> <p>6、本次扩容内容包含基础模块扩容，≥10 台视频云存储节点接入运维服务。</p>	套	1
4	万兆视频云 存储节点	<p>1、服务器配置：≥2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16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 SSD 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 4 个 SSD 作为缓存盘），配置≥6 个风扇，支持风扇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支持热插拔 1+1AC220V。</p> <p>2、可接入 2T/3T/4T/6T/8T/10T/12T/14T/16T/18T/20T/25T/26T SATA/SAS 硬盘；支持 NL-SAS 硬盘、HDD 硬盘、SSD 硬盘、氦气硬盘、空气硬盘；支持 CMR 或 SMR 硬盘；支持硬盘交错/分时启动，节省功耗。</p> <p>3、具有 48 块硬盘热插拔插槽；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p>	台	6

	<p>4、系统支持按照 24/36/48 等盘位、不同性能、不同 CPU 架构的存储节点混合组网，当出现磁盘或节点故障时，系统可根据 CPU 利用率、节点连接数、节点吞吐量、节点综合负载等策略提供最优重构速度，最高重构速度可达 4TB/h。</p> <p>5、采用分布式云架构对多区域、多套云存储系统资源进行统一接入、管理和监控告警运维(监控、远程升级、远程部署)，全局的唯一入口访问模式，统一的用户权限管控、存储资源虚拟化管理、业务管理与调度；支持云系统间视频业务和图片业务的故障容灾，系统间容灾策略包含主备、互备、一主多备模式。视频业务容灾可按前端点位设置容灾策略、回迁策略，支持对故障期间的视频数据按照策略进行自动回迁，包含指定监控点点位，指定回迁时间段，按自动回迁、手动回迁，指定回迁任务的优先级；图片业务支持按资源池设置容灾策略，自动调度到备云进行数据存储。</p> <p>6、支持存储实时视频、视频片段、图片及伴生的智能结构化数据，支持根据结构化数据的类型检索视频，检索条件包括前端点位 ID、时间段、视频目标类型（包含人、机动车、非机动车等）。</p> <p>7、系统以流直存模式进行录像、图片数据存储。系统中的实时视频流、抓拍图片无需经过任何转发服务器/虚拟机即可实现数据流直存，视频与图片数据直存后可即存即取。</p> <p>8、支持延迟踢盘，防止误拔硬盘导致数据破坏。</p> <p>9、设备可对硬盘进行加密解密；支持录像加密功能，当前端相机不支持加密功能时，支持在数据落盘前进行加密；支持从存储出去的数据均为加密后的数据，下载的录像无法通过普通播放器播放，且使用专用播放器播放时，也必须经过授权才可正常解码播放。</p> <p>10、系统支持手动、自动对智能事件关联的多个录像片段设置录像标签。支持标签与其关联的录像片段同生命周期管理；支持通过按标签内容查询、回放、下载录像片段数据；支持对标签关联的录像片段进行锁定、备份。</p> <p>11、存储节点具有防偶发死机的措施（如硬件或软件 SNMP、或定时自动起启动等），死机后的自愈恢复时间应≤3min。</p> <p>12、支持集群管理功能，包括集群单元弹性扩容、负载均衡、故障迁移等；支持集群节点生命周期管理，支持集群节点服务组建、扩展、删除。</p> <p>13、支持图形化页面对图片数据进行处理，包括图片预览、压缩、裁剪、旋转、缩放、格式转换、马赛克、归一化及打文字水印，并支持通过图形化页面下载处理成功的图片数据。</p> <p>14、支持对云系统运行中压力进行统计分析，包括：异常情况、告警情况、容量使用情况；支持对云系统运行中状态进行统计分析，包括：服务器状态、磁盘运行状态、存储使用空间、RAID 组运行状态、监控点在线/离线数量和在线/离线比例等。</p> <p>15、负载均衡：1. 节点离线、磁盘离线、节点过载、扩容存储节</p>	
--	---	--

		<p>点，自动调整录像、图片、对象业务，实现集群均衡负载；2. 域内节点部分带缓存加速盘，部分不带缓存加速盘，图片数据可自动路由存储缓存加速盘。</p> <p>16、云系统支持虚拟化存储空间，可以按需分配，分配的存储空间支持在线扩大和缩小；系统支持资源池空间弹性伸缩，不影响读写业务；系统支持周期在线动态扩大或缩小，存储周期内的业务数据不丢失，业务不受影响；支持在线扩大或缩小存储容量时，同时调整存储周期，业务不受影响。</p> <p>17、系统同时提供多副本、Erasure Code 数据保护机制，其中 Erasure Code 安全级别可支持设置 4+4，安全级别可在线动态修改，系统根据当前节点状态使用相应的容错算法。支持数据冗余 N+M 模式下，当损坏节点数量超过 M 台（或数据块超过 M）时，系统内的正常存储节点不少于 1 台，业务仍可持续写入，且存留的视频数据仍可进行回放，回放数据无马赛克。当故障存储或者硬盘上线后，损坏数据可自动恢复。</p> <p>18、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p> <p>19、支持底层数据块 Erasure Code 技术容错，数据恢复以数据块为单位，无需全硬盘恢复；具备数据自愈功能。当硬盘损坏后，系统自动进行数据恢复，保证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p> <p>20、按需弹性扩容，仅需添加新增存储节点 IP 地址，无需配置 RAID，扩容过程无需 RAID，LVM 等配置，一分钟之内完成，节点扩容后，无须任何配置，新写入数据便可自动被分配到新节点上，节点扩容，无需数据迁移，容量变可用，系统支持横向扩展，可提供 EB 级容量空间。</p> <p>21、支持按照接入任务数实现自动负载均衡，支持前端设备自动分配到存储节点。各节点间读写任务数差距±1。</p>	
5	图片云存储 节点	<p>1、服务器配置：≥2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16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 SSD 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 4 个 SSD 作为缓存盘），配置≥6 个风扇，支持风扇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支持热插拔 1+1AC220V。</p> <p>2、可接入 2T/3T/4T/6T/8T/10T/12T/14T/16T/18T/20T/25T/26T SATA/SAS 硬盘；支持 NL-SAS 硬盘、HDD 硬盘、SSD 硬盘、氦气硬盘、空气硬盘；支持 CMR 或 SMR 硬盘；支持硬盘交错/分时启动，节省功耗。</p> <p>3、具有 48 块硬盘热插拔插槽；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p> <p>4、系统支持按照 24/36/48 等盘位、不同性能、不同 CPU 架构的存储节点混合组网，当出现磁盘或节点故障时，系统可根据 CPU 利用率、节点连接数、节点吞吐量、节点综合负载等策略提供最优重构速度，最高重构速度可达 4TB/h。</p>	台 2

	<p>5、采用分布式云架构对多区域、多套云存储系统资源进行统一接入、管理和监控告警运维(监控、远程升级、远程部署)，全局的唯一入口访问模式，统一的用户权限管控、存储资源虚拟化管理、业务管理与调度；支持云系统间视频业务和图片业务的故障容灾，系统间容灾策略包含主备、互备、一主多备模式。视频业务容灾可按前端点位设置容灾策略、回迁策略，支持对故障期间的视频数据按照策略进行自动回迁，包含指定监控点点位，指定回迁时间段，按自动回迁、手动回迁，指定回迁任务的优先级；图片业务支持按资源池设置容灾策略，自动调度到备云进行数据存储。</p> <p>6、支持存储实时视频、视频片段、图片及伴生的智能结构化数据，支持根据结构化数据的类型检索视频，检索条件包括前端点位 ID、时间段、视频目标类型（包含人、机动车、非机动车等）。</p> <p>7、系统以流直存模式进行录像、图片数据存储。系统中的实时视频流、抓拍图片无需经过任何转发服务器/虚拟机即可实现数据流直存，视频与图片数据直存后可即存即取。</p> <p>8、支持延迟踢盘，防止误拔硬盘导致数据破坏。</p> <p>9、设备可对硬盘进行加密解密；支持录像加密功能，当前端相机不支持加密功能时，支持在数据落盘前进行加密；支持从存储出去的数据均为加密后的数据，下载的录像无法通过普通播放器播放，且使用专用播放器播放时，也必须经过授权才可正常解码播放。</p> <p>10、系统支持手动、自动对智能事件关联的多个录像片段设置录像标签。支持标签与其关联的录像片段同生命周期管理；支持通过按标签内容查询、回放、下载录像片段数据；支持对标签关联的录像片段进行锁定、备份。</p> <p>11、存储节点具有防偶发死机的措施（如硬件或软件 SNMP、或定时自动起启动等），死机后的自愈恢复时间应≤3min。</p> <p>12、支持集群管理功能，包括集群单元弹性扩容、负载均衡、故障迁移等；支持集群节点生命周期管理，支持集群节点服务组建、扩展、删除。</p> <p>13、支持图形化页面对图片数据进行处理，包括图片预览、压缩、裁剪、旋转、缩放、格式转换、马赛克、归一化及打文字水印，并支持通过图形化页面下载处理成功的图片数据。</p> <p>14、支持对云系统运行中压力进行统计分析，包括：异常情况、告警情况、容量使用情况；支持对云系统运行中状态进行统计分析，包括：服务器状态、磁盘运行状态、存储使用空间、RAID 组运行状态、监控点在线/离线数量和在线/离线比例等。</p> <p>15、负载均衡：1. 节点离线、磁盘离线、节点过载、扩容存储节点，自动调整录像、图片、对象业务，实现集群均衡负载；2. 域内节点部分带缓存加速盘，部分不带缓存加速盘，图片数据可自动路由存储缓存加速盘。</p> <p>16、云系统支持虚拟化存储空间，可以按需分配，分配的存储空</p>	
--	--	--

		<p>间支持在线扩大和缩小；系统支持资源池空间弹性伸缩，不影响读写业务；系统支持周期在线动态扩大或缩小，存储周期内的业务数据不丢失，业务不受影响；支持在线扩大或缩小存储容量时，同时调整存储周期，业务不受影响。</p> <p>17、系统同时提供多副本、Erasure Code 数据保护机制，其中 Erasure Code 安全级别可支持设置 4+4，安全级别可在线动态修改，系统根据当前节点状态使用相应的容错算法。支持数据冗余 N+M 模式下，当损坏节点数量超过 M 台（或数据块超过 M）时，系统内的正常存储节点不少于 1 台，业务仍可持续写入，且存留的视频数据仍可进行回放，回放数据无马赛克。当故障存储或者硬盘上线后，损坏数据可自动恢复。</p> <p>18、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p> <p>19、支持底层数据块 Erasure Code 技术容错，数据恢复以数据块为单位，无需全硬盘恢复；具备数据自愈功能。当硬盘损坏后，系统自动进行数据恢复，保证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p> <p>20、按需弹性扩容，仅需添加新增存储节点 IP 地址，无需配置 RAID，扩容过程无需 RAID, LVM 等配置，一分钟之内完成，节点扩容后，无须任何配置，新写入数据便可自动被分配到新节点上，节点扩容，无需数据迁移，容量变可用，系统支持横向扩展，可提供 EB 级容量空间。</p> <p>21、支持按照接入任务数实现自动负载均衡，支持前端设备自动分配到存储节点。各节点间读写任务数差距±1。</p> <p>22、系统支持多级加速：支持对不同规格图片数据分级加速存储，小图支持 SSD 缓存加速，大图支持内存加速；系统支持自定义设置内存加速缓存大小、SSD 缓存加速池容量大小，可最高针对 4096 KB 图片加速提取。</p>		
6	云存储运维 主机	<p>1、配置≥2 颗国产处理器，每个处理器核数≥8 核，频率≥3.0GHz； 2、内存≥16G DDR4，不少于 8 根内存插槽； 3、硬盘≥1 个热插拔 480GB SSD 硬盘； 4、支持≥4 个标准 PCIE 插槽； 5、网口≥2 个 PCIE 千兆电口，支持选配 10GbE SFP+等多种网络接口； 6、标配≥1 个 IPMI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7、电源≥550W (1+1) 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p>	台	1
7	云存储管理 主机	<p>1、采用约 2U 双路机架式设计，具有≥2 颗 CPU 处理器，核数≥8 核，主频≥3.0GHz。 2、内存：≥32G DDR4 (4*8G)，≥8 根内存插槽。 3、硬盘：≥1 个热插拔 240GB SSD 硬盘，≥2 个热插拔 960GB SSD 硬盘，前置最大可选支持≥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TA/SAS 硬盘，后置最大可选支持≥2 块 2.5 寸热插拔 SATA/SAS</p>	台	2

	<p>硬盘，内置最大可选支持≥2块2.5寸非热插拔SATA SSD硬盘，板载最大可选支持≥1个SATA M.2硬盘。</p> <p>4、≥2个千兆电口，≥1个RJ45管理接口，后置≥4个USB 3.0接口，前置≥2个USB3.0接口，内部≥1个USB3.0接，≥2个VGA接口。</p> <p>5、可支持≥4个PCIE扩展插槽。</p> <p>6、配置550W（1+1）冗余电源。</p>	
--	--	--

附件 2:

公安交管监控设备维保项目考核办法

一、考核目标

确保维保合同（合同编号为：xxxx）期内服务提供方按《道路交通技术监控设备运行维护规范》GA1043-2013 提供相应服务，前端感知设备、后端硬件系统、应用平台全年稳定运行，关键设备在线率、故障修复及时率达标，确保交通违法取证、交通秩序管控、应急处置等功能有效实现，满足交管工作实战需求。

二、考核对象

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智能监控设备维保服务提供方

三、考核周期

季度考核：每季度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作为服务费用结算的核心依据。

四、考核指标与评分标准（总分 100 分）

4.1 维护质量要求

4.1.1 各系统服务时限要求及服务标准

4.1.1.1 一类区域：大队辖区；

4.1.1.2 二类区域：大队辖区以外的辖区；

4.1.2 维护服务分类

4.1.2.1 根据故障的紧急程度，制订相应的服务故障响应标准，服务响应级别分别为 P1、P2、P3、P4，P1 等级最高，P4 等级最低。具体说明如下：

P1：系统整体瘫痪，全部操作失去响应；系统崩溃，关键硬件或文件系统损坏无法自动修复；发生间接性、随机性、重复性的启动或应用退出，无法保障业主业务的正常处理。

P2：关键设备（包括硬件和软件）停止工作导致系统降低运行状态，业主业务受到严重影响；系统整体性能严重下降，无法自动恢复正常运行状态，重要数据、参数、配置信息损坏，无法恢复导致客户数据及业务记录严重损失。

P3：部分设备或系统异常，区域功能受限，系统整体仍可正常工作，对业主业务影响不大或存在隐患；关键备用设备/设施因故障离线，主用设备仍能正常工作，系统运行指标（I/O 效率，CPU 效率）受到直接或间接硬性故障，业主业务处理受限。

P4：停用状态的设备维护或重新启用；井盖修复、机箱维护及其他不涉及交管业务运行的支援。

重点考核点位及后台系统 (高速公路点位解决时间增加 4 小时)

区域划分	服务级别	故障类型	响应时间（小时）		备注
一类区域	P1	数据机房 服务器、监 控系统整 体瘫痪	到达现场时间	0.5	
			故障解决时间	12	涉及其他友商系统及设备的，由服务方负责 协调资源解决
	P2	部分服务	到达现场时间	1	

		器、监控系 统停止工 作	故障解决时间	6	涉及其他友商系统及设备的,由服务方负责 协调资源解决
	P3	部分系统、 设备功能 异常、更换 前端设备、 续接电缆	到达现场时间	1	3 处以上类似故障同时发生可向业主反映 后, 得到批准可适当放宽时间
			故障解决时间	3	(1) 供电问题向供电局等供电方跟踪至解 决并及时上报。 (2) 线缆敷设、管道施工且具备施工条件 的, 12 小时内解决并及时上报。 (3) 其它故障, 做好安全防范, 及时上报, 跟踪至解决
二类区域	P3	部分系统、 设备功能 异常、更换 前端设备、 续接电缆	到达现场时间	3	3 处以上类似故障同时发生可向业主反映 后, 得到批准可适当放宽时间
			故障解决时间	4	(1) 供电问题向供电局等供电方跟踪至解 决并及时上报。 (2) 线缆敷设、管道施工且具备施工条件 的, 12 小时内解决并及时上报。 (3) 其它故障, 做好安全防范, 及时上报, 跟踪至解决
	P4	停用的设 备维护或 重新启用、 井盖及机 箱维护	到达现场时间	12	3 处以上类似故障同时发生可向业主反映 后, 得到批准可适当放宽时间
			故障解决时间	24	(1) 供电局供电问题跟踪至解决并及时上 报。 (2)) 线缆敷设、管道施工且具备施工条 件 48 小时内解决并及时上报。 (3) 其它类故障, 做好安全防范, 及时上 报, 跟踪至解决

普通点位

区域划分	服务级别	故障类型	响应时间 (小时)	
一类区域	P1		到达现场时间	1
			故障解决时间	12
	P2	部分系统、服务器异常参数配置、不 抓拍、不按信号灯状态抓拍、检测器 故障、前端设备故障、前端网络接入 设备故障等	到达现场时间	1
			故障解决时间	2

二类区域	P3	补光灯故障、摄像机位置调整、更换镜头、相机，清晰度调整等	到达现场时间	1
			故障解决时间	4
	P4	土建类、工程类、线缆敷设、井盖、杆件盖修复、杆件检修等故障，及其他小故障（暂不具备恢复条件的除外）	到达现场时间	6
			故障解决时间	48
	P2	参数配置、不抓拍、不按信号灯状态抓拍、检测器故障、前端设备故障、前端网络接入设备故障	到达现场时间	3
			故障解决时间	24
	P3	补光灯故障、相机位置调整、更换镜头、相机，清晰度调整等	到达现场时间	6
			故障解决时间	48
	P4	土建类、工程类、线缆敷设、杆件盖修复、杆件检修等故障，及其他除 P1-P2 故障（暂不具备恢复条件的除外）	到达现场时间	24
			故障解决时间	72

以上服务标准为工作时间段，非工作时间段的故障处理从工作时段开始后计算。

其中重要考核点位：

1) 设备在线率要求

在首年 9 个月的集中问题整改期内，逐步将整体在线率提升为不少于 90%、设备完好率不少于 90%；12 个月后要求设备在线率≥95%、设备完好率≥99%。

在线率=在线设备数量÷维保设备数量

2) 设备号牌识别准确率要求

要求所有重要点位的设备号牌识别准确率≥90%。

设备号牌识别准确率=单位时间（一个月）内过车号牌识别准确数量÷抓拍的过车数量

以上运维评价指标每年根据交通管理支队上级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4.1.2.2 因停电、市政改造、非维护单位原因出现的故障（如网络中断、人为破坏、自然灾害不可抗力）造成的故障，经向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报备后，不计入考核。

4.1.2.3 重要设备故障，无备件更换需要返厂维修的，维修时间以厂家售后服务时间为准。

4.1.2.4 同时报修 3 处以上故障，经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确定后，可延长处理时间。

4.1.2.5 紧急情况的故障，接到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通知后维护单位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到场维护。

4.1.2.6 服务保障

服务提供方应提供 7*24 小时值班备勤服务，实时技术支持，同时制订详细的应急响应策略，并可应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要求，在重要事件中给予人员现场技术保障。

4.1.2.7 节假日保障

逢国家法定的大节日五一、十一、中秋、元旦、春节等节假日前，对服务范围内的系统、设备进行巡检，巡检完成后，将巡检结果存档，以备审查，并根据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要求把本次的巡检内容、修复结果等数据进行汇报。节假日期间，维护单位需安排最少一组人员值班，负责提供技术保障。

4.1.2.8 应急任务保障

遇到有突发性的活动比如上级检查，对服务范围内的系统、设备进行巡检，巡检完成后，将巡检结果存档，以备审查，并根据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要求把本次的巡检内容、修复结果等数据进行汇报。

4.1.2.9 设备更换保障

无法满足使用要求的前端设备应无条件替换，替换后要求满足《道路交通事故违法行为视频取证设备技术规范》GA/T995-2020、《道路交通事故违法行为图像取证技术规范》GA/T832-2014、《闯红灯自动记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496-2014 的捕获率、违法记录率、违法捕获率、号牌识别率、视频传输等要求。

4.1.3 服务质量考核

考核工作由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指挥大队具体组织考核，实行定期检查(每周支队集成指挥平台平台数据推送质量)、不定期抽查(电警卡口数据质量)、其他报警信息(如 110 群众报警、12345 市长热线等)等方式相结合的办法进行。

考核内容由视频专网平台与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相结合进行核实。

4.1.3.1 考核主要内容

响应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指令时间；处理任务时间；维护工作的质量和成效；作业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巡查人员履行巡查制度的情况；巡查记录和工程资料是否完备、清晰和其他履约情况；运维系统功能及稳定性；数据库故障处理及优化；

4.1.3.2 考核周期

维护单位的考核按季度进行，每季度对维护单位绩效考核综合评价。若完成质量差，考核综合评价低，年度内累计两个季度考核为不合格或合同期内累计五个季度绩效考核仅为合格的，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将有权终止合同，维护单位 5 年内不得参与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相关维护项目。

4.1.3.3 考核计分法

考核采用计分法，每季度满分为 100 分，分优、良、合格和不合格四级。综合考评分数在 100-90 分数段（含 90）绩效考核综合评价为优；89-80 分数段（含 80）为良；79-70 分数段（含 70）为合格；70 分以下为不合格。

4.1.3.3.1 维护服务工作考核评分细则：

4.1.3.3.1.1 接通知后未按要求及时到达现场或接任务后未及时开展的每次扣 0.5 分。

4.1.3.3.1.2 日常维护未按时完成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安排工作或无故拖延施工时间的按每次扣 0.5 分。

4.1.3.3.1.3 应急工作未按时完成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安排或无故拖延施工时间的按每次扣 0.5 分。

4.1.3.3.1.4 现场作业未落实安全文明生产措施或措施不当，存在安全事故隐患被发现的，每次扣 0.5 分；若发生安全事故，由服务提供方自行负责。

4.1.3.3.1.5 经查未落实设施巡查制度的，每次扣 0.5 分；巡查日志不完整、虚假的每次扣 0.5 分。

4.1.3.3.1.6 材料未达到相应质量标准的，除无条件返工外，每次扣 1 分。

4.1.3.3.1.7 由于维护质量问题，在同一地点屡次（每季度 3 次以上）发生同类故障的，扣 1 分。

4.1.3.3.1.8 现场维护人员未穿安全背心，每人/次扣 0.5 分；安全措施不到位，若后果严重并造成不良影响或安全事故的，每次扣 3 分，并由服务提供方承担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4.1.3.3.1.9 服务提供方因设备库存问题、人员问题等原因未在约定的服务时限内修复电警抓拍设备、卡口设备、视频设备、系统平台等故障，每次扣 1 分。

4.1.3.3.1.10 维护单位在未接到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通知或未征得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同意,擅自改动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权属范围内的各系统设施(包括但不限于:移动和拆除电警、卡口、机房服务器等设施设备的)扣5分。造成安全事故的,由服务提供方承担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4.1.3.3.1.11 做好前端及平台的数据接入和接收等数据对接工作,如影响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开展业务工作的,每次扣1分;造成严重后果,或导致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没完成相关业务任务的,由维护单位承担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当季绩效成绩为不及格。

4.1.3.3.1.12 如年度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第一次扣季度考核10分,第二次扣季度考核15分,第三次扣季度考核30分:

(1) 因维护方维护服务及技术能力不到位原因,导致我支队每月/季度/年度在上级部门考核中,考核项目被扣分的。

(2) 因维护方维护服务及技术能力不到位原因,导致我支队每月/季度/年度在上级部门考核中无法完成相关指标任务的。

(3) 因维护方维护服务及技术能力不到位原因,导致我支队在重大活动或任务中出现失误的。

4.1.3.3.1.12 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安排的临时任务,反应及时、组织有序,社会反响良好的加1~5分。

4.1.3.3.1.13 总队考核中,支队在全区排名前3名,根据情况加1~5分。

4.1.3.3.1.14 考核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在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4.1.3.3.2 考核的组织方式

考核机构:由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成立考核小组,服务提供方负责人参加。

考核时间:每季度前5个工作日由维护单位提交上季度《工作结算单》,每季度第5-10个工作日考核小组根据上季度完成情况进行抽查;每季度第10-15个工作日由考核小组出具上季度考核报告,并通报考核结果。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目内容	编列内容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无
7.2	是否允许转包/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4	媒体发布渠道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采购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11.6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3.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p>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有效的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之日止半年内投标人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或不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部门出具的依法免税证明（上述月份均为零申报时，须提供企业税务申报表）。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之日止半年内投标人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4.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5. 投标声明；（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6.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p> <p>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p> <p>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p>

		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文件组成	<p>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4. 商务条款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5. 投标人情况介绍；</p> <p>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文件组成	<p>1. 技术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项目服务方案（格式自拟）；</p> <p>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4.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注：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报价文件组成	<p>1. 投标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p> <p>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16.2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人员工资、《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各种社会保险费、人员食宿与交通、工具、办公费、加班费、特殊岗位补贴、节日福利、技术支持、配合验收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
17.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日。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不收取
19. 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分别生成电子文件。
20	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21. 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无
23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5. 3 (2)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9.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 2	允许负偏离项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1</u> 项。
30. 1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0. 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方式	随机抽取（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时；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价相同时）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3%。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竞标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中标供应商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38.2.1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 <u>广西国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u> 部门； 联系电话：0772-4285666 通讯地址： <u>来宾市西山路719号</u> (2) <u>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u> 部门； 联系电话：0772-6653736 通讯地址：来宾市麒麟路136号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间内每个工作日 <u>8时00分</u> 到 <u>12时00分</u> , <u>15时00分</u> 到 <u>18时00分</u>
38.3.1	投诉受理方式	1. 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 地址：来宾市盘古大道西69号 名称：来宾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0772-6015268。
40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建设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1〕55号）》的规定计算所得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广西国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来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宾支行 银行账号：2238 1201 0103 5070 75
41.1	解释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

		<p>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法律责任：</p> <p>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41.2	其他释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投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或在文件规定签署处加盖签章的行为。 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有效授权书。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8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9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10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1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2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之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预算单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予以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2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

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或纸质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纸质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无效；**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问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投标无效**。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服务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5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9.3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七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

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按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人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中标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以报价最低者参与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则以评审得分最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的或者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确定，确定后其他同品牌投标人投标无效或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限：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各自的

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询问

38.1.1 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 质疑

3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 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之一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2）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 38.2.5 项的规定；

（3）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6）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7）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8）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

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 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7)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5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

38.3.6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八、验收

39. 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事项

40.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公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服务方案、投标人的企业实力及资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第二节 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

的文件资料的；

- (4)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服务完成时间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 (5)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0)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5)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三节 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七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方案、信誉和业绩等方面内容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 中标标准：评委将投标人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最高者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第二名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第三名为第三中标候选供应商。如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依次轮候到下一家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二、评标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价格分	<p>1. 评审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p> <p>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2024〕55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对投标人的响应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响应报价×(1-20%)。</p> <p>(2)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p>	10分

		<p>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响应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投标报价×(1-20%)。</p> <p>(5)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投标报价。</p> <p>(6)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10分。</p> <p>(7) 价格分计算公式：</p> $\text{价格得分} = (\text{基准价}/\text{评审报价}) \times 10 \text{ 分}$	
2	技术分	评审标准	74分
2.1	技术功能分	<p>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公开招标文件中的服务需求，服务需求中标注“▲”号的服务需求，为重要技术指标、功能条款，将作为产品性能评审依据。标注“▲”号的服务需求均能提供由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的检测（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得18分，满分18分；每存在一项标注“▲”的服务需求不能提供检测（验）报告或检测（验）报告中无体现或不完全体现的扣1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p> <p>说明：投标文件中需对所有“▲”条款逐点应答，明确标注对应检测（验）报告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及匹配的条款内容，便于评审查阅。投标人中标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检测（验）报告原件进行审查，如提供虚假材料按政府采购法进行处罚。</p>	18分

		<p>一档（4分）：所提供的技术方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没有明显技术错误，但方案描述简单，对项目无细致的需求分析。</p> <p>二档（8分）：在满足一档要求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建设背景、建设目标、建设内容、需求理解等方面描述比较清晰，满足以上相关要求的，进入二档。</p> <p>三档（12分）：在满足二档要求的基础上，技术方案能深刻理解本项目的背景、目标、范围，完全掌握车辆人脸卡口服务、电子警察系统服务、违停抓拍服务等系统相关现状分析、问题诊断、建设思路的理解准确；技术方案精准描述总体业务架构、各子系统逻辑关系，能够在非现场执法优化方案等内容方面提出创新点。满足以上相关要求的，进入三档。</p> <p>注：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2.2	技术方案	<p>一档（4分）：提供了项目实施方案，但服务内容表述简单，仅对技术参数内容进行简单响应。</p> <p>二档（8分）：在满足一档要求的基础上，提供比较详细的实施方案，能对项目实施进度管理及控制计划、项目人员组成及职责、工期管理、质量管理等做比较详细的描述。</p> <p>三档（10分）：在满足二档要求的基础上，提供十分详细的实施方案，能对项目实施进度管理及控制计划、项目人员组成及职责、工期管理、质量管理、项目质量管理计划、风险控制、详细的系统集成测试方案，拟投入的项目实施人员能力优、有利于保障项目实施质量。</p> <p>注：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12分
2.3	项目实施 方案	<p>一档（4分）：提供了项目实施方案，但服务内容表述简单，仅对技术参数内容进行简单响应。</p> <p>二档（8分）：在满足一档要求的基础上，提供比较详细的实施方案，能对项目实施进度管理及控制计划、项目人员组成及职责、工期管理、质量管理等做比较详细的描述。</p> <p>三档（10分）：在满足二档要求的基础上，提供十分详细的实施方案，能对项目实施进度管理及控制计划、项目人员组成及职责、工期管理、质量管理、项目质量管理计划、风险控制、详细的系统集成测试方案，拟投入的项目实施人员能力优、有利于保障项目实施质量。</p> <p>注：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10分
2.4	售后服务 方案	<p>一档（4分）：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及售后服务方案，但售后服务内容和服务措施表述简单，仅对商务要求中的质保期、售后服务等要求进行响应。</p> <p>二档（8分）：在满足一档要求的基础上，提供较详细的售后服务内容和服务流程、培训计划、巡检方案，且服务承诺和质量保障措施较完整详细。</p> <p>三档（10分）：在满足二档要求的基础上，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服务方案；有详细的售后服务内容和服务流程、故障处理流程、培训计划、巡检方案，服务承诺和质量保障措施完整详细，具有严格的保密措施及可靠的售后服务团队，有良好的售后服务监督及保障机制，定期预防性检查、故障处理措施针对</p>	10分

		性好，人员保障预案、资源协调预案考虑周全，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规范性及 标准化程度高。 注：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2.5	故障应急 处理方案 分	<p>一档（2分）：提供有系统故障的排除及运行服务保障应急预案，但描述简单。</p> <p>二档（4分）：系统故障及时排除的对策较详细，能提供较详细的运行服务保 障应急预案。</p> <p>三档（6分）：系统故障及时排除的对策具体，紧急情况响应时间在30分钟 内，能提供有针对性的运行服务保障应急预案，并且清晰罗列出可能遇到的问 题及其针对性的应对措施，避免故障问题再次发生。有合理化建议和措施，应 急措施有利于项目的运维，能确保项目安全、高质量、高效率的运维服务。</p> <p>注：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6分
2.6	团队服务 能力	<p>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等配备情况进行打分，不提供的不 得分。</p> <p>1. 拟投入项目的项目经理1人（满分6分）</p> <p>①具备经评审的信息工程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2分；</p> <p>②具备ITSS信息服务技术标准IT服务项目经理证书，得2分；</p> <p>③具备部级部属单位颁发的信息安全管理（高级）证书，得1分；</p> <p>④具备部级部属单位颁发的数据管理专业评测证书，得1分；</p> <p>2. 拟投入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满分4分）</p> <p>①具备部级部属单位颁发的数据恢复工程师（高级）证书，得1分；</p> <p>②具备部级部属单位颁发的网络工程师证书，得1分；</p> <p>③具备CCSC网络安全能力认证证书，得1分；</p> <p>④具备经评审的云计算专业工程师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证书，得1分。</p> <p>3. 拟投入项目实施负责人1人（满分4分）</p> <p>①具备经评审的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2分；</p> <p>②具备省级单位颁发的项目管理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1分；</p> <p>③具备部级部属单位颁发的系统管理测评证书，得1分。</p>	18分

		<p>4. 拟投入项目的售后运维负责人 1 人（满分 4 分）</p> <p>①具备通信工程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 2 分；</p> <p>②具备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证书，得 2 分；</p> <p>注：以上人员及证书不重复计分，须提供国家认可的人员相应的证书复印件，且提供投标人为其依法缴纳的 2025 年 1 月至开标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者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相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否则采购人有权依据相关法律追究投标人责任。</p>	
3	商务分	评审标准	16 分
3.1	综合能力分	<p>1. 投标人获得 ISO/IEC 27040 数据存储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满分 2 分；</p> <p>2. 投标人获得 ISO/IEC 27032、ISO 9001 网络空间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满分 2 分；</p> <p>3. 投标人获得 GB/T 24353/IS031000 风险管理体系评价认证证书的得 3 分，满分 3 分；</p> <p>4. 投标人获得 GB/T 33718-2017、GB/T31863-2015 履约能力评价服务认证证书，5 星级的得 3 分，4 星级的得 2 分，3 星级的得 1 分，满分 3 分。</p> <p>5. 投标人获得 ISO/IEC 20000-1:2018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适用范围至少包括：信息系统软硬件运维服务，云平台的运营维护服务所涉及的信息技术管理活动服务类别为：硬件运行维护、软件运行维护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得 2 分，满分 2 分。</p> <p>6.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的投标产品厂商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具备国家级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或以上）证书和国家级技术发明奖二等奖（或以上）证书的，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能提供其中任何一项得 1 分，能同时提供其中两项得 2 分，满分 2 分。</p> <p>注：以上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要求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p>	14 分
3.2	业绩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担过类似项目建设的，每个项目得 1 分，满分 2 分。	2 分

	<p>注：上述业绩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复印件或合同的复印件，提供的材料能清晰反映出项目服务的具体内容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不予计分。</p>	
总得分=1+2+3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30.2 规定推荐。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_____ 采购计划号: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详见开标一览表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_____ 元整（¥_____）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 服务期限: _____，服务地点: _____。
-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 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

执一份。

5. 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投标文件验收。
6. 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 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 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约定执行：

分期支付：

(1) 支付周期与基础额度：本项目费用分3年支付费用，其中首年度支付费用占总合同价的25%，次年支付总价40%，第三年支付剩余款项；最终各年度支付金额，甲乙双方同意由市财政局根据年度预算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 年度费用支付方式：年度费用由运维固定费及运维考核费用组成。运维固定费占该年度支付费用额度的70%，首年度的运维固定费在合同签署后3个月内支付，其余年度参照第一年度支付。运维考核费用支付方式详见本款第(3)项。

支付流程：甲方向财政国库执行机构提交支付申请，由财政国库执行机构拨付费用，乙方在收到款项后需向甲方开具符合规定的税务发票。

(3) 运维考核费用支付规则：

①费用性质与支付周期：年度费用总额的30%专项作为运维考核费用，按运维质量进行绩效考核后按季度支付。

②计算方式与标准：运维考核费用=标准费用×每季度绩效系数(C)。

•标准费用：以年度运维费用为基数按季度平均分摊，计算公式为“ $30\% \times \text{年度费用总额} \div 4$ ”。

•每季度绩效系数(C)：根据当季运维质量绩效考核得分确定，对应标准如下：

优秀级(100-90分，含90分)：系数C=1.0

良好级(89-80分，含80分)：系数C=0.95

合格级(79-70分，含70分)：系数C=0.90

不合格(70分以下)：系数C=0.7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3%（注：履约保证金不超过5%）。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投标保

证金）。在签订本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指定账户支付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如因财政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且合同履约时间不顺延，乙方需按合同期限履行合同。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项目设备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质保期内设备的维护费用（含损耗）全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

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公安交管监控设备维保项目考核办法》
 2. 中标通知书；
 3. 开标一览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5. 服务方案；
 6. 投标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7.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壹份，甲乙双方各贰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XXXXX（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投分标: (如有, 请提供)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如有, 请提供)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营业执照书(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页码)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	(页码)
三、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	(页码)
四、投标人直接关联关系信息表.....	(页码)
五、投标声明函.....	(页码)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页码)
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

注：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投标人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4. 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投标人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4. 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 _____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公司参加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单位的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智能监控设备维保服务项目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公司制造的货物（由本公司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格式自拟）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页码)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页码)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页码)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页码)
-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 (页码)
- 六、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2. 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和职务）以我方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____。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注：

-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招标人名称：

根据 (牵头人名称) 与 (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 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 现授权委托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招标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牵头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牵头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字。

3.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投标 报价 要求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服务 期限 和服 务地 点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_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如有提供）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页码)
- 二、项目服务方案..... (页码)
- 三、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页码)
- 四、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和说明.....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 离 说 明
	服务名称	数量	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服务名 称	数量	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1	1 2 3	1 2 3	正 偏 离 (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2	1 2 3	1 2 3	正 偏 离 (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项目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岗位或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备注
.....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和招标文件自行制表填写。

2.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其他证书等证书资料如没有填写“无”。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和说明（如有提供）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如有, 请提供)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页码)
- 二、开标一览表..... (页码)
- 三、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 (页码)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无分标时填写）_____，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_____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服务期限：_____；

_____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服务期限：_____；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6、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_____

12、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3、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分标: _____ (如有, 请填写)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总报价合计: 人民币 _____ (大写) (¥ _____ (小写))					

注:

-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也不得留空,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 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 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3、 如为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 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4、 特别提示: 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 主要中标标的等予以公示。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

本企业（单位）自愿参与政府投资政府采购的（项目名称）项目，在此郑重承诺：遵守中国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在中国适用的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国际公约，所参与项目的知识产权明晰无争议，归属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近三年在知识产权领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失信行为。所参与的项目不对其他单位及个人的知识产权构成侵权。如经核查确有违反上述承诺应遵守的行为，本企业（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